证券代码:601857 证券简称: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临2022-02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人民币265亿元到320亿元,增长50%到60%。

2. 本公司本次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力度,积极推进增储上产,坚持提质增效和低成本发展,以及国际油价上涨,原油、天然气产销量同比增长。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预计2022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人民币265亿元到320亿元,增长50%到60%。

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人民币420亿元到480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本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530.36亿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452.31亿元。

(二)每股收益:0.2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2年上半年,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克服国内新冠疫情局部反弹等不利因素影响,大力加强油气勘探开发,努力实现增储上产;以市场为导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展市场营销,原油、天然气产销量同比增加;加强精益管理,坚持低成本发展,成本费用继续得到有效控制,持续深入推进提质增效,不断提升油气两大产业链价值创造能力;坚持绿色低碳转型,积极稳妥推进新能源新材料业务发展。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2-22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400万元-5,100万元	盈利:7,66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3.42% - 55.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800万元-4,200万元	盈利:6,18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2.05% -54.7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75元/股-0.1012元/股	盈利:0.15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未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同期公司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尚未投产,7号线2021年下半年投产后进入爬坡阶段,较高的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导致产品单位成本较高,以及7号线转固后项目贷款利息于本报告期计入损益;二是今年为共同应对新冠疫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及所属全资企业对符合条件的物业自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减免物业租金,本期租金收入同比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7号线良率、损耗率等技术指标进一步改善,车速、产销量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逐月向好。剔除7号线爬坡、租金减免等不可比因素,公司克服市场行情下行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的影响,通过进一步优化产品和客户结构,提高精益化管理水平,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维持了稳健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764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对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22-037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阶段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

●涉案的金额:起诉金额约2115万元

郑州锐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南京瀚唐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向河南省新郑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郑市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新郑市法院受理了该案件。有关本次诉讼的详情参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临2021-061)。

新郑市法院作出(2021)豫0184民初117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本次判决的详情参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临2022-027)。

郑州锐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不服新郑市法院作出的(2021)豫0184民初11713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近日,公司收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

一、本次上诉案件的基本情况

(一)相关当事人:

上诉人(一审原告):郑州锐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普公司")

住所地: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华南二路电商大厦A栋13层

法定代表人:寇月朋

被上诉人(一审被告):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华路50号

法定代表人:马宏伟

被上诉人(一审被告):南京瀚唐裔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唐裔公司")

住所地:南京市建邺区云锦路58号7幢634室

法定代表人:高淑娟

(二)上诉请求:

撤销新郑市人民法院(2021)豫0184民初11713号民事判决第一项、第二项,改判由被上诉人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该判决中第一项、第二项付款义务,或将本案发回重审。

(三)主要事实与理由:

上诉人认为:锐普公司与弘业公司存在买卖合同法律关系,与瀚唐裔公司不存在买卖合同法律关系。一审法院判决瀚唐裔公司履行支付货款的义务,系认定事实错误,应当依法予以改判或者发回重审。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已着手应诉工作,将依法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因诉讼的最终结果还存在不确定性,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2-L41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以电话和书面的形式发出,于2022年7月15日(星期五)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L42)。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周磊先生、熊伟先生、张志斐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人京基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不向京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次交易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的情形,已向深交所申请豁免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深交所审核不通过,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2-L42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全资子公司北京星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星泰")及其所属各公司业务发展及短期资金周转的需要,北京星泰拟与公司控股股东京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集团")签署《借款合同》,北京星泰拟向京基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年化利率3.5%,北京星泰有权提前归还本金和利息。本借款为信用借款,北京星泰不向京基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二)关联关系

京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2022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磊先生、熊伟先生、张志斐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人京基集团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不向京基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次交易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的情形,已向深交所申请豁免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深交所审核不通过,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901—02A单元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901—02A单元

法定代表人:陈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81452A

股权结构:京基集团的股东为陈华和陈辉,其中,陈华先生持有京基集团90%股权,系京基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辉先生持有京基集团10%股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物业管理资质证书经营);会所管理及咨询;高新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艇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日用百货、副食的内部零售及相关配套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棋牌、茶艺、游泳池、健身房、保健、按摩、足浴;附属商务中心、商场;美容美发、桑拿;机动车辆停放服务;旅业、住宿;咖啡厅、咖啡制售;酒吧、KTV、公共浴室;销售烟酒、饮料;中西餐制售;餐饮服务。

(二)历史沿革

京基集团成立于1997年,前身为深圳市中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004年开始集团化运作。京基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商业经营与管理、酒店投资与管理、物业管理等。目前旗下企业包括: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京基智农,证券代码:000048)、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京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

(三)财务状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京基集团总资产10,927,918万元,净资产3,328,816万元,营业收入1,603,949万元,净利润206,884万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京基集团总资产10,918,767万元,净资产3,467,097万元,营业收入314,663万元,净利润69,744万元。

(四)关联关系说明

京基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经查询,京基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参考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北京星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北京星泰向京基集团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柒仟万元整),实际借款金额以到账金额为准。

3、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为年化3.5%。利息按资金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北京星泰偿还借款本金时一并偿还利息,该借款利息为含税利息收入,借款计息以每年360天为基数。

4、借款期限:自本合同项下首笔款项到账日起12个月。在上述期限内,北京星泰有权提前归还本金和利息。

5、担保措施:本借款为信用借款,北京星泰不向京基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措施。

6、违约责任:北京星泰未按时足额归还本金及/或利息的,应当按照应付而未支付金额0.05%/自然日的标准向京基集团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北京星泰完成全部付款义务。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是为了满足北京星泰及其所属各公司业务发展及短期资金周转的需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六、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京基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1.89亿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上述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短期资金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有积极的影响。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本次借款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且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关联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并按规定向深交所提交豁免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申请。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4、《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36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负值。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人民币-102亿元到人民币-121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2亿元到人民币-121亿元。

2.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3亿元到人民币-125亿元。

3.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46.8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48亿元。

(二)每股收益:-0.30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国内民航业受疫情反复、油价高企、人民币贬值等多重冲击影响。2022年上半年公司运力投入和收入客公里同比分别下降34.3%和42.6%,与2019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54.8%和64.8%。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应对各种挑战,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经营,努力将不利影响降至最低。但是受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业绩持续亏损。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37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6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6月,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客运运力投入(按可利用座公里计)同比下降16.80%,其中国内、地区、国际分别同比下降16.64%、79.31%、15.27%;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下降26.10%,其中国内和地区分别同比下降26.85%和63.58%,国际同比上升4.65%;客座率为67.04%,同比下降8.44个百分点,其中国内同比下降9.38个百分点,地区和国际分别同比上升26.39和11.85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2022年6月货运运力投入(按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计)同比下降13.78%;货邮周转量(按收入吨公里—货邮运计)同比下降5.86%;货邮载运率为60.84%,同比上升5.12个百分点。

2022年6月,本集团新增主要航线情况如下:郑州-鄂尔多斯-郑州、郑州-西宁-敦煌-西宁-郑州(均为每周七班)。

2022年6月,本集团引进1架A319NEO飞机和1架ARJ21飞机。截至2022年6月底,本集团合计运营880架运输飞机,具体保有情况如下:

机型	自行保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空客380系列	3	0	0	3
空客350系列	0	12	0	12
空客330系列	4	29	7	40
空客320系列	103	114	123	340
波音787系列	4	25	10	39
波音777系列	8	21	0	29
波音737系列	135	71	192	398
EMB190系列	6	0	0	6
ARJ21	1	12	0	13
合计	264	284	332	880

截至2022年6月底,除上述运输飞机,本集团运营27架通航飞机。

2022年6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载运量	2022年6月			2022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收入客公里(RPK)(百万)					
国内	9,377.71	76.27	-26.85	46,432.59	-43.47
地区	7.33	46.88	-63.58	44.87	-55.21
国际	350.75	-1.33	4.65	1,838.32	-7.26
合计	9,735.79	71.39	-26.10	48,315.78	-42.63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国内	933.68	66.55	-25.26	4,646.91	-41.40
地区	0.78	34.39	-74.06	7.01	-54.79
国际	599.84	-1.63	-4.25	3,309.57	-6.37
合计	1,534.29	31.03	-18.33	7,963.48	-30.63
收入吨公里—货邮运(百万)					
国内	98.65	16.60	-11.33	535.41	-16.37
地区	0.13	0.00	-89.61	3.03	-54.19
国际	568.92	-1.62	-4.67	3,146.95	-6.31
合计	667.69	0.71	-5.86	3,685.39	-7.99
载客人数(千人)					
国内	5,891.36	75.32	-30.09	29,386.65	-45.87
地区	7.44	43.49	-62.54	45.08	-53.01
国际	58.26	6.36	8.51	294.27	-12.21
合计	5,957.06	74.17	-29.92	29,726.00	-45.68
货运及邮运量(千吨)					
国内	58.47	16.44	-12.56	320.49	-17.13
地区	0.12	0.00	-90.40	3.02	-54.89
国际	63.11	-0.95	1.81	341.96	-1.43
合计	121.70	6.70	-6.45	665.47	-10.12

载运力	2022年6月			2022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可利用座公里(ASK)(百万)					
国内	13,946.80	58.49	-16.64	71,849.13	-34.54
地区	11.99	18.20	-79.31	118.00	-59.82
国际	563.43	6.38	-15.27	3,091.36	-27.16
合计	14,522.22	55.49	-16.80	75,058.50	-34.33
可利用吨公里(ATK)(百万)					
国内	1,502.75	55.32	-20.22	7,951.86	-36.83
地区	1.38	20.66	-81.13	15.62	-58.96
国际	900.27	-1.54	-5.51	5,086.62	-2.87
合计	2,404.39	27.69	-15.45	13,054.10	-26.92
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百万)					
国内	247.54	41.04	-34.49	1,485.44	-45.19
地区	0.30	30.51	-85.71	5.00	-56.99
国际	849.56	-1.97	-4.85	4,808.40	-0.96
合计	1,097.39	5.28	-13.78	6,298.83	-16.87

载运率	2022年6月			2022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	(百分点)	(百分点)	(%)	(百分点)
客座率(RPK/ASK)					
国内	67.24	6.79	-9.38	64.63	-10.21
地区	61.10	11.93	26.39	38.02	3.92
国际	62.25	-4.86	11.85	59.47	12.76
合计	67.04	6.22	-8.44	64.37	-9.32
货邮载运率					
国内	39.85	-8.36	10.41	36.04	12.42
地区	42.53	-16.10	-15.98	60.62	3.70
国际	66.97	0.25	0.13	65.45	-3.73
合计	60.84	-2.77	5.12	58.51	5.64
总体载运率(RTK/ATK)					
国内	62.13	4.19	-4.18	58.44	-4.56
地区	56.34	5.76	15.36	44.86	4.13
国际	66.63	-0.06	0.88	65.06	-2.43
合计	63.81	1.63	-2.25	61.00	-3.26

注:1、收入客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运载旅客人数;

2、收入吨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运载(乘客及货邮)吨位量;

3、收入吨公里—货邮运是指飞行公里乘以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量;

4、可利用座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出售座位数量;

5、可利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6、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是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7、客座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利用座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8、货邮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货邮运除以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所得的百分比;

9、总体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除以可利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集团内部初步统计,后续可能相应调整或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2022-035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污水处理费调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海县兴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海公司")近日收到《宁海县财政局关于要求调整城北污水处理厂四期扩建提标改造工程过渡期污水处理服务单价的复函》(宁财政发【2022】77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污水处理费调价的基本情况

宁海公司所属的宁海县城北污水处理厂四期扩建提标改造工程已完工,并进行试生产。宁海县人民政府依据2017年2月22日宁海公司与宁海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宁海县城北污水处理厂和污泥处理工程特许经营权协议》及附件《污水及污泥处理服务协议》(公告临2017-005),进行过渡期污水处理服务单价的调整,同意按增量处理单价0.8697元/吨作为过渡期增加处理单价。过渡期污水处理增量费用按月预付,按年结算,计算方式按照宁财政发【2022】77号复函执行。过渡期时间暂定为2021年7月1日起至扩建提标工程正式污水处理单价执行前一日,处理量按照各期进入试生产阶段后,达到省清洁排放标准的水量为准。

二、本次污水费调价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的《关于污水处理厂过渡期污水处理费调价会议的备忘录》中的计算方式以及单价,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影响本公司2022年归母净利润约1800万元,超过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51亿元的10%,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宁海县人民政府《关于污水处理厂过渡期污水处理费调价会议的备忘录》;

2、《宁海县财政局关于要求调整城北污水处理厂四期扩建提标改造工程过渡期污水处理服务单价的复函》(宁财政发【2022】77号)。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7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1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3,267万元到76,267万元,同比减少82.66%到79.41%。

●公司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800万元到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8,861万元到80,061万元,同比减少92.17%到90.7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1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3,267万元到76,267万元,同比减少82.66%到79.41%。

2、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800万元到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8,861万元到80,061万元,同比减少92.17%到90.79%。

3、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266.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861.34万元。

(二)每股收益:1.08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2年上半年度,受到国内宏观环境、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加之国际能源市场等上游原材料石油、煤炭、天然气价格波动剧烈,同比仍处于高位,导致公司成本大幅增加、采购压力加大,上半年利润受到严重挤压,经营业绩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8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7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齐河县工业园区西路一号办公楼30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9,525,0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单曰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其中董事长秦庆平委托副董事长单曰新出席,董事王咏梅委托董事王忠霞出席,董事伊国勇委托董事刘红伟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忠霞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9,522,060	99.9993	3,000	0.000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1,855,013	99.9747	3,000	0.025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1项议案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源、刘宜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29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2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1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度实施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450亿元(同一日常关联交易类别的预计额度可以在具有控制关系或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调剂)。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2-30)、《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3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6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审议公司〈子公司董事会运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

审议通过《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董事会运行评价办法(试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修订《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发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2-30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本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关联交易事项已提交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3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6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关联交易情况,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书面意见,认为公司根据业务情况和实际需要,提出的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总金额合理。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0年度实施情况及2021年度预计情况的专项报告》及披露的《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1-09),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400亿元,实际发生金额为282亿元,未超出预计金额。

表1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2021年预计金额 |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